

# 浙江工业大学研究生学位外国语课程教学 管理规定

浙工大研究生院〔2022〕9号

为推动研究生教育的国际化进程、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全面推进新时代学校卓越研究生教育，我校结合实际进一步深化研究生学位外国语课程教学改革，特制定本规定。

## 第一章 课程设置及要求

**第一条** 研究生学位外国语课程是研究生的公共学位课程，国内研究生必须取得《研究生英语》2学分；国际研究生必须取得《汉语综合》4学分。

**第二条** 《研究生英语》为硕博通修课程,以夯实通用英语基础技能（听说读写译）为主，旨在提高研究生用英语进行日常交流与开展学术研究的能力；研究生相关专业英语读写能力的提升，由各学科结合自身特点，通过开设以全英文或双语教学的专业课程和《论文写作》等相关课程开展。

**第三条** 根据教育部印发的《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规范（试行）》（教外〔2018〕50号）要求，面向以英语为教学语言的学科、专业就读的国际研究生开设《汉语综合》课程，教学目标须达到新版《国际汉语能力标准》三级水平。

## 第二章 课程免修

**第四条** 研究生学位英语课程的免修采用免听课免考制，获得免修资格的学生不需要参加学位英语课程的日常教学及考试，成绩按“免修”登记，不纳入平均绩点、平均成绩计算。

**第五条** 符合以下任一条件的研究生可申请《研究生英语》（2 学分）免修，但须至少选修一门本学科的全英文或双语课程：

1.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 425 分及以上（3 年有效期）；
2. 通过英语专业四级（3 年有效期）；
3. 托福 80 分及以上（3 年有效期）；
4. 雅思 6 分及以上（3 年有效期）；
5. WSK（PETS 5）成绩合格以上（3 年有效期）；
6. 剑桥英语（CAE）成绩 180 分及以上，CEFR level C1（3 年有效期）；
7. PTE 学术英语 59 分及以上（2 年有效期）；
8. 多邻国英语测试（DET）105 分及以上（2 年有效期）；
9. 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考外语成绩达 75 分及以上；
10. 在英语国家（仅限英国、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获得过学位。

**第六条** 以中文为专业教学语言的学科、专业，国际研究生应于毕业前达到 HSK 五级水平，通过新版 HSK 考试五级或浙江工业大学 HSK 中心提供的相同等级测试的国际研究生可

申请《汉语综合》(4 学分) 免修; 以英语为专业教学语言的学科、专业, 国际研究生应于毕业前达到 HSK 三级水平, 通过新版 HSK 考试五级或浙江工业大学 HSK 中心提供的相同等级测试的国际研究生可申请《汉语综合》(4 学分) 免修。

**第七条** 符合免修申请条件的研究生须在选课前提出申请并提交相关佐证材料, 经所在学院审核、公示后, 报研究生院执行。已经修读过相关课程并符合学分认定条件的研究生, 须根据学校相关规定提出申请, 经审核后执行。

### **第三章 其他**

**第八条** 本办法由研究生院(学科建设处) 与外国语学院、国际学院联合制定, 自 2022 级研究生开始实施, 由研究生院(学科建设处) 负责解释。